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江嘉曼

電話：04-37061175

電子信箱：e-25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573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洋委員會函文、113年海洋體驗營活動資訊

(A09030000E_1130057391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057391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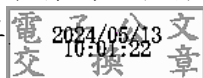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「113年海洋學生體驗營活動」將
自113年5月6日開放網路報名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學
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5月6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30047140號函及海
洋委員會113年5月3日海科教字第11300045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訂於113年6至8月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大
專校院學生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之學生參加，以培
養海洋情感與知識，瞭解海洋權益、生態保育與資源永續
之重要性，並探索海巡、海洋保育相關工作內涵。
- 三、本案報名及活動相關資訊，請參閱海洋委員會函文及附
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